

各類診斷書、病歷資料影印申請

112.09.04修訂

類別	費用	申請人	申請方式	取件天數
診斷證明書	每份100元 每加1份20元 需收掛號費	本人或代理辦理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 複製本→直接至住院處櫃台辦理 (醫囑有宜追蹤治療、休息天數者除 外)	1. 白天門診:當日 2. 夜間急診:當日 3. 夜間門診:隔日
重大傷病診斷證明書	每份10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	當日
勞(農)保傷病診斷證明書				當日
勞工保險塵肺症證明書	每份100元	本人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	當日
甲種診斷證明書(訴訟用)	每份500元	本人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	當日 (夜間急、門診:隔日)
兵役診斷證明書	每份500元 每加1份20元	本人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	當日
身心障礙鑑定表	診斷書免費 收看診費用	本人或代理辦理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	本院函文寄送戶籍地 之衛生主管單位審核
勞(農)保險殘廢診斷證明書	每份500元	本人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	5日內掛號郵寄勞保局
英文診斷證明書	每份20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 提供病患英文姓名證件或護照	隔日
中文死亡證明書	每份50元， 首次開立前 3份免費	配偶或直系親屬	病房開立→申請人及死者身分證 →住院處櫃台結帳辦理	當日
英文死亡證明書第一份	每份250元			當日
中、英文死亡證明書(複本)	每份50元		申請人及死者身分證或除戶證明正本	當日
門、急診、住院費用明細	每份10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住院處櫃台辦理	當日
就醫證明書	每份5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	當日
檢驗	每張1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住院處櫃台辦理	當日
各類檢查報告影本	基本費10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	當日
X光片複製	每張20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住院處櫃台辦理	當日
醫療費用收據複本-影印蓋章	每份1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批價台辦理-需持正本收據方可影印	當日
醫療費用收據補印	每份5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批價櫃台辦理	當日
門診病歷摘要	每份30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	7工作天
出院病歷摘要	每份10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請於出院後5個工作天申請	1-3工作天
病歷資料影印	基本費100元	本人或代理辦理	掛號→原診治醫師門診時間內	1. 一般:1-3工作天
	每頁5元		直接至住院處櫃台辦理	2. 全冊:3-7工作天

※為確保病人隱私，申請病歷資料注意事項：

1. 病歷資料影本申請：填寫申請書，請確認申請內容。
2. 本人申請：請出示國民身分證正本。
3. 病人委託代理人申請：應檢具病人及代理人國民身分證正本、病人親自簽名之委託同意書。
4. 未成人之資料需由法定代理人申請：請出示未成人者戶口名簿、法定代理人國民身分證正本、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。
5. 未成人之資料由代理人申請：同第4項所需證件外，法定代理人之委託同意書、代理人身分證正本。
6. 已往生者資料申請：具繼承權者之身分證正本、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、亡者身分證正本或除戶證明正本(除戶滕本)。

※受理時間：週一至週五(8:00~15:30)週六(8:00~11:30)例假日除外